江西省中小学教师招聘岗位专业要求参照目录

（2022年修订）

说明：

1. 本目录中的专业来源于教育部制定的专业目录，往届毕业生中新旧专业名称不一致的，可对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新旧专业对照表》、《高等职业教育专科新旧专业对照表》和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新旧专业对照表》。
2. 本目录中的分类是按照中小学教师招聘岗位需要进行归类的，与教育学科分类没有直接对应关系。
3. 本目录仅适用于全省中小学及特岗教师招聘，考生应参照此目录进行报考。
4. 研究生、本科、专科学历的小学教育专业（代码分别为：045115、040107、670103K）报考对应学历（及以下）层次要求的小学阶段任一学科岗位，均符合专业要求。
5. 研究生学历的教育学专业（代码：0401）、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（代码：120403）、教育管理专业（045101），本科学历的教育学专业（代码：040101），如取得与报考岗位相同学科的教师资格证，均符合专业要求。